

涉虐兒個案增 8% 體罰仍是主要類型



防止虐待兒童會公佈數據指出，本年度共收到懷疑虐兒個案 214 宗，按年增加 8%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殷翔）防止虐待兒童會（ACA）昨日公佈，2017 年 4 月至 2018 年 3 月間共收到懷疑虐兒個案 214 宗，按年增加 8%，涉及 3 歲至 11 歲兒童佔 69%，虐兒類型包括 61%涉體罰、12%疏忽照顧、9%心理虐待、9%性侵及多種虐待。ACA 指揭露的個案只是冰山一角，不能反映真實情況，相信大部分虐兒案被隱藏。今年個案增加，相信與年初揭發嚴重虐兒案後公眾關注相關事件而增加舉報有關，不代表香港虐兒情況變嚴重。

ACA 署理總幹事黃翠玲強調，打罵會對兒童成長造成長遠負面影響，且破壞親子關係，呼籲政府立法禁止體罰兒童。

ACA 過去一年繼續得到香港救助兒童會贊助，將「求助及親子支援熱線：27551122」由朝九晚五延長至朝九晚九，讓公眾舉報懷疑虐兒個案並即時跟進，鼓勵家長及兒童諮詢有關管教子女、兒童成長和發展及親子溝通問題，遇到困難時可致電支援熱線以尋求協助。熱線於 2017/18 年度共接到 1,289 宗熱線舉報及諮詢服務，當中有 214 宗為懷疑虐兒個案，並安排社工和義工進行了跟進支援。

黃翠玲指出，受虐可以造成永久身體及心靈受損，甚至可致命，因此，早期預防教育及支援家長工作是有迫切需要的。

熱線求助者 逾六成是家人

黃翠玲說，在 1,289 宗熱線舉報及諮詢服務中，803 宗(62%)的熱線求助者是家庭成員，其中 612 宗(76%)來自母親，82 宗(10%)來自父親，69 宗(9%)來自親戚或朋友，40 宗(5%)來自受虐兒童，9 宗是懷疑施虐者致電尋求協助。顯示不少父母遇到管教子女困難時亦願意尋求援助，而家庭成員及朋友在保護兒童的角色上也十分重要。此外有 283 宗(22%)是由

公眾或鄰居舉報，佔第二大多數，當中專業人士佔 182 宗、傳媒佔 12 宗。

她表示，在 214 宗懷疑虐兒個案中涉及 258 名兒童，他們最多是介乎 3 歲至 5 歲，有 68 人，其次是 6 歲至 8 歲，有 67 人，年齡在 9 歲至 11 歲也有 43 人，顯示介乎 3 歲至 11 歲的兒童是最高危的組別。這個年齡組別包括了學前及小學階段的兒童。

逾七成疑施虐者為家長

黃翠玲續說，在充滿競爭的教育制度下，子女升讀幼稚園初期，相信家長及子女已開始感到壓力，升小一及預備升中一的兒童更需要重新適應學習環境及教學模式，在這過渡期間，家長既面對為子女選校的壓力，又擔心子女的學業成績未能達到學校的要求，以致對子女有過高期望，容易造成親子衝突。她建議家長需多關心子女，協助子女處理情緒和壓力及適應新環境，同時家長亦需要關顧自己的情緒，尋求紓緩壓力的方法。

她指出，在 214 宗懷疑虐兒個案中涉及 242 名懷疑施虐者，大部分懷疑施虐者都是家庭成員，共有 183 名(76%)，當中 83 名為母親、48 名為父親、28 名涉及父母二人。

黃翠玲指出，受虐兒童會對施虐的家長或家庭成員失去信心，也可能會產生恐懼、抑鬱、性格變得內向，最深遠的影響是缺乏安全感，以致自信心及自我形象低落，對自身價值產生懷疑，對人的信任程度也會較低，甚至在人際關係上產生障礙，因此應及早支援家長學習正面管教的知識和技巧，讓孩子在安全、快樂的家庭中成長。

2017/18 年度虐兒統計

■2017/18 年度收到懷疑虐兒個案：214 宗，涉及 258 名兒童

■逾七成懷疑施虐者是家庭成員：34%為母親、20%為父親、12%涉及父母二人、5%為祖母、1%為祖父、3%為繼父、1%為養父母及 1 名繼母

■最多受虐年齡：3 至 11 歲，佔 69%

■體罰：佔虐兒個案 61%，令親子關係疏離，兒童更會學到以暴易暴，嚴重的更足以令兒童受傷甚至死亡

■疏忽照顧：佔虐兒個案 12%，獨留兒童在家很危險，家長及照顧者亦可能因疏忽照顧兒童而觸犯法例

■心理虐待：佔虐兒個案 9%，包括羞辱、驚嚇、孤立、剝削以及漠視兒童的情緒反應，損害兒童的行為、認知、情感或生理功能

■性侵及多種虐待：佔虐兒個案 9%，對兒童帶來深遠影響，需要深入的治療工作才能幫助他們重整生活和與家人重建關係

Reference: <http://paper.wenweipo.com/2018/11/21/YO1811210005.htm>